國立嘉義大學教師教學成果、研究成果、服務事蹟

**申請編號:**

經電視、廣播、平面或網路媒體公開報導提升校譽

校務行政系統登錄申請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請教師 | 姓名: 薪資代碼:服務單位:  |
| 申請登錄評鑑項目 | □教學(由教務處審核)□研究(由研究發展處審核)□服務(由秘書室審核)**為避免重複計分，一項事蹟請擇一申請** |
| 具體事蹟 | **重點陳敘報導事蹟與提升校譽之關係，字數以50-100字為限**報導或播出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刊載媒體 | □平面報章雜誌 □電視或網路新聞□廣播媒體 □其它( )媒體名稱： (例如:自由時報、雲嘉廣播電台、民視新聞台、遠見雜誌等) |
| 佐證資料 | **僅須擇一提供給相關單位查核**□報紙或雜誌刊載紙本影本□報導畫面截圖□受訪時拍照或側錄(限電台廣播，需有受訪者及訪問者畫面)□刊載網址： (需為有效連結)□其它: |
| 申請人簽名 |   | 單位主管核 章 |  |
| 會辦秘書室公共關係組 |  | 單位主管核 章 |  |
| 審核登錄單位 | □符合 □不符合，理由: |

＊填寫申請說明:

1. 教學成果、研究成果及服務事蹟以正向提升校譽，且有**嘉義大學校名及教師個人名稱**之報導始能申請登錄。
2. 如由審核單位委請教師協助接受媒體採訪之正向報導，由審核單位填寫申請表。
3. 單一次服務或執行同一件事蹟，經不同媒體以不同形式報導，僅登錄1次。
4. 申請人依刊登事實填寫，**送單位主管核章，會辦秘書室公關組，經權責單位審核登錄**。